

上海证券交易所文件

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622号

关于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所对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审核中心会议讨论形成如下问题，请予落实。

一、请发行人说明：（1）除目前已披露的审批程序外，实施本次募投项目还需履行的境内及境外的审批程序；（2）发行人2014年设立的墨西哥子公司 IKD MEXICO 的经营情况，新设境外子公司 IKD New Energy 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具体考虑，本次募投项目所涉产品的销售及新客户开拓情况。

请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对上述问题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回复，若回复

涉及对募集说明书的修改，请以楷体加粗标明。



主题词：主板 再融资 落实意见函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3年08月25日印发
